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15-004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拟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月21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1月21日发布了《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并于2015年1月26日发布了《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详情请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截至目前,相关事项仍在筹划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4日起继续停牌,公司将按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4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5-012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财政拨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东省经济信息化委员会联合下发的《转发国家下达我委产业升级项目(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高技术产业)201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计划的通知》(鲁发改投资[2014]714号),公司承担的“高端容错服务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获得财政专项补助经费2000万元,已于2015年2月2日划入公司账户。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根据项目实施进度计入“营业外收入”,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该政府拨款将对公司2015年净利润产生正面影响。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15-04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改制及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5年2月2日收到控股股东之一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以下简称“科创公司”)来函,获悉:科创公司已完成改制工作,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其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104200.79万元人民币。

科创公司上述变更事项不涉及其持有本公司权益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不会对本公司运营、管理和资产产生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5-006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2014年年度报告披露 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原定为2015年2月11日,现根据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进展情况,预计2014年年度报告不能在预定期间披露,经公司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变更至2015年2月17日。公司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2月4日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华信国际 公告编号:2015-006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于2014年11月20日起开始停牌。公司于2014年1月26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公司股票于2014年11月26日开始起继续停牌。2014年11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议案》,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每周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该项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9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土地收购补偿费和搬迁奖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12月31日,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欧股份”或“公司”)与温岭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签订了《温岭市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温土储合字[2013]1号)。根据合同的约定,土地收购补偿费为27,500万元,搬迁奖励费为9,624万元,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土地收购价格合计为37,124万元。地上附着物(包括隐蔽工程部分)补偿费总计105,136,536元。本合同项下宗地(包括土地上附着物)的收购价格总额为476,376,536元。收取款项分四期支付,其中,第一期:合同签订当月,温岭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向公司支付土地收购价款的25%,计人民币9,281万元;第二期:在东阳东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的证明,温岭市土地收购价款的25%,计人民币9,281万元;第三期:公司承诺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60天内在东阳东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上缴土地收购款奖励2,406万元,剩余搬迁奖励款根据合同要求和项目进度度予以确认和支付。2015年1月30日,公司收到土地收购款9,281万元,根据上述合同约定的支付搬迁奖励通知,上述土地收购款9,281万元包含了搬迁奖励款2,406万元和土地收购补偿费9,624万元。东阳东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下土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全部腾空并搬迁完毕(凭城东区管委会的证明),温岭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向公司支付合同项下宗地土地收购价款的25%,计人民币9,281万元;第四期:公司承诺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1080天内本合同项下宗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全部腾空并搬迁完毕(凭城东区管委会的证明),温岭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向公司支付合同项下宗地土地收购价款的25%,计人民币9,281万元。上述款项的合同内详细见公司2014年1月2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签署<温岭市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2)及《关于获得搬迁奖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23)。

2015年2月21日,公司收到温岭市城市新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搬迁奖励的通知》(温新政区[2015]15号)文件(以下简称“搬迁奖励通知”),搬迁奖励通知确认,温岭市城市新区管理委员会结合利欧股份上述土地收购及搬迁实际进度,经与市财政局、市收储公司确认,于2015年1月30日予以利欧股份搬迁奖励2,406万元,剩余搬迁奖励款根据合同要求和项目进度度予以确认和支付。2015年1月30日,公司收到土地收购款9,281万元,根据上述合同约定的支付搬迁奖励通知,上述土地收购款9,281万元包含了搬迁奖励款2,406万元和土地收购补偿费9,624万元。东阳东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下土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全部腾空并搬迁完毕(凭城东区管委会的证明),温岭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向公司支付合同项下宗地土地收购价款的25%,计人民币9,281万元;第四期:公司承诺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1080天内本合同项下宗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全部腾空并搬迁完毕(凭城东区管委会的证明),温岭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向公司支付合同项下宗地土地收购价款的25%,计人民币9,281万元。上述款项的合同内详细见公司2014年1月2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签署<温岭市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2)及《关于获得搬迁奖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收到第一期和第二期土地收购款合计18,562万元,因款项项下未有相关文明确明,18,562万元款项是否为包含搬迁奖励款及具体金额,公司将按其计入“专项应付项目”项目核算。

2014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温岭市城市新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搬迁奖励的通知》(温新政区[2014]29号)文,该搬迁奖励通知确认,温岭市城市新区管理委员会结合利欧股份上述土地收购及搬迁实际进度,经与市财政局、市收储公司确认,于2014年12月29日予以利欧股份搬迁奖励4,812万元,剩余搬迁奖励款根据合同要求和项目进度度予以确认和支付。

2014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温岭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的情况说明,确认2013年拨入利欧股份的土地收购补偿款18,562万元,包括了土地收购补偿款13,760万元和搬迁奖励4,

18,562万元款项是否为包含搬迁奖励款及具体金额,公司将按其计入“专项应付项目”项目核算。

2014年1月20日,公司收到温岭市城市新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搬迁奖励的通知》(温新政区[2014]29号)文,该搬迁奖励通知确认,温岭市城市新区管理委员会结合利欧股份上述土地收购及搬迁实际进度,经与市财政局、市收储公司确认,于2014年1月20日予以利欧股份搬迁奖励4,812万元,剩余搬迁奖励款根据合同要求和项目进度度予以确认和支付。

2014年1月20日,公司收到利欧股份的土地收购补偿款18,562万元,包括了土地收购补偿款13,760万元和搬迁奖励4,

18,562万元款项是否为包含搬迁奖励款及具体金额,公司将按其计入“专项应付项目”项目核算。

2014年1月20日,公司收到利欧股份的土地收购补偿款18,562万元,包括了土地收购补偿款13,760万元和搬迁奖励4,

18,